

致：九龍城區議會

王國強 主席

要求醫管局檢討急症病人藥費機制

背景：

1. 一名二十五歲女病人因日前一宗嚴重交通意外，在昨日（6月13日）約零時十分被送到伊利沙伯醫院急症室搶救。當時病人盆骨嚴重創傷及血壓不穩定，情況危殆，需要插喉輔助呼吸。醫生即時為病人進行骨科及外科手術作緊急救治，為其盆骨流血位置作動脈栓塞手術。病人在同日早上約6時許轉送深切治療部作進一步跟進。當時病人情況仍然危殆，期間院方繼續為病人輸血、血漿、血小板及作積極而緊密的治療。
2. 病人在同日中午12時，其流血情況未得以改善。醫生因應病人的臨床情況，與病人家屬詳細解釋使用一種止血專用藥物（Novo Seven）的成效和風險，以及所需費用。該藥物屬於血友病的專用藥物，用於流血不止的情況，屬於常規性治療以外的應用，對病人情況可能有改善，所以醫生提供予病人家屬作選擇。同日下午約3時，病人家屬繳付藥物的費用，隨後病房職員在藥房取藥後交予醫護人員為病人注射，並繼續緊密的治療。

要求：

3. 今次「先付款後治療」的事件，明顯有違救治生命的原則，我們要求醫管局檢討急症病人藥費機制。

謹此要求食物及衛生局和醫管局於會議前2天作出書面回應，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。同時亦要求有關部門派員出席，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，並就本文件的議題發表意見。

九龍城區議員

莫嘉嫻 任國棟 謹啟

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